

晋政文〔2020〕248号

晋江市人民政府关于 苏小奔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泉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局、泉州半导体高新区晋江分园区管委会，市直各单位：

下列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经研究，同意：

苏小奔同志的新塘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教导员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叶明阳同志的晋江市人民政府灵源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予以正式任用。

以上同志的任职时间从 2019 年 12 月起计算。

晋江市人民政府

2020 年 12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纪委监委，市委各部门，人大办、政协办，人武部、法院、
检察院、各群团机关。

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23 日印发
